六安市“十四五”市场监管规划起草说明

一、《规划》起草依据和背景

根据《六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发挥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做好省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》（六政秘〔2020〕115号）要求，市市场监管局牵头编制《六安市“十四五”市场监管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，纳入市级一般专项规划。

“十四五”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，是我市实现新的更大发展的关键五年，也是机构改革后市场监管部门第一个五年规划期。编制《六安市“十四五”市场监管规划》对于推进我市建设高标准市场监管体系，推动六安市经济高质量发展，参与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，建设新阶段现代化幸福六安具有重大意义。

二、编制过程

《规划》按照一般专项规划的编制要求，由市市场监管局牵头，前期已经历制定方案、开展调研、初稿起草、修改完善四个阶段。2020年5月，成立由市局领导挂帅的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，制定《规划编制工作方案》，经市局局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。为《规划》编制明确了总体要求、编制原则、主要内容框架及进度安排。2020年7月，结合省局调研，在我局召开市场监管“十四五”规划调研座谈会，县区局和部分企业代表参加了座谈。2020年12月，我局组织调研组，赴县区局和部分企业开展座谈调研。在调研中，广泛收集基层意见和企业诉求，提高了规划编制的透明度和社会参与度。2021年2月着手起草《规划》，4月底形成《规划》框架稿，5月底形成规划初稿，期间多次组织内部讨论与沟通对接，逐步修改完善规划文本。《规划》形成后多次征求市局领导及内部各科室、直属事业单位意见，并征求市直单位和县区意见，对反馈的合理建议，我们都予以了采纳。同时，与省 “十四五”市场监管规划和省 “十四五”药品监管规划纲要等上位规划衔接，2021年12月13日，省“十四五”市场监管规划印发后，我局又对《规划》进行了较大幅度的修改，并再次向市直单位和县区局征求了意见。

三、《规划》编制的总体考虑

一是强化政治引领。《规划》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为根本遵循，贯通落实全面强化“两个坚持”、全力实现“两个更大”，充分吸收国家、省、市政府及市场监管系统近年来相关重要会议、文件精神，确保将各级工作安排落到实处。

二是坚持对标对表。对标市规划纲要，借发达地区和兄弟单位经验，《规划》设置了18项主要指标，分为预期性和约束性两类。各项指标经过了反复论证和测算，既适当超前又留有余地。

三是突出项目支撑。《规划》设置了6个专栏,内容主要涉及到消费环境、质量基础建设、知识产权、食品安全、信息化建设、人才培养等重点领域共25个项目、工程。

四是力求内容全面。围绕市场准入、市场竞争、市场安全、市场消费、质量发展、知识产权、监管效能、保障措施等方面内容，确保规划完整性，全面体现市场监管现代化要求。

五是强调可操作性。坚持从全市市场监管实际出发，科学合理设置目标指标，找准存在的短板和薄弱环节，提出可操作、可落地的项目和平台建设，为规划实施找准着力点，为市场监管现代化建设提供可靠支撑。

四、《规划》主要内容

《规划》共分四个部分，19400多字。第一部分为发展基础。全面总结了我市“十三五”期间市场监管工作取得成绩，分析了“十四五”期间面临的形势挑战。第二部分为总体要求。明确了“十四五”期间全市市场监管工作的指导思想、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。第三部分为主要任务。包括发展环境、竞争环境、质量强市、知识产权强市、市场安全、服务区域发展战略、市场监管能力现代化等七个方面内容。第四部分为保障措施。分别是组织实施、要素保障、督查考核等三个方面。